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节能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二〇一四年九月

发行人声明

一、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四、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五、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李占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杨媛（公司第五大股东、董事）及孙建科（公司总经理），共计三名特定对象。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百分之九十，即12.26元/股。若公司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5,800万股。其中，李占明认购4,600万股；杨媛认购700万股；孙建科认购5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进行相应调整。

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108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

五、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公司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最近3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情况以及本次章程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第六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相关情况”。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目录

释义	7
第一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9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背景和目的.....	9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10
四、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	10
五、募集资金投向.....	11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1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11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12
第二节发行对象	13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3
二、发行对象近五年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15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	15
四、本预案披露前 24 个月内，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15
第三节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概要	16
一、认购主体和签订时间.....	16
二、认购数量、认购价格、认购方式、认购时间和支付方式.....	16
三、限售期.....	17
四、成立和生效.....	17
五、违约责任.....	17
第四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8
一、本次募集资金拟使用计划.....	1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8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24
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25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是否存在整合计划，公司章程等是否进行调整；预计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25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26

三、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26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7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27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27
第六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相关情况	29
一、股利分配政策.....	29
二、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30
第七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31
一、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31
二、发行人董事会关于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31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隆华节能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股票
本预案	指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项目/BT项目	指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
渠南片区供水项目	指	滨海县区域供水渠南片区一期工程项目，系BT项目子项目
县城片区供水项目	指	滨海县区域供水县城片区工程项目，系BT项目子项目
沿海片区供水项目	指	滨海县区域供水沿海片区工程项目，系BT项目子项目
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	指	滨海县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项目，系BT项目子项目
中电加美	指	中电加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冷却（凝）设备/冷却（凝）器	指	对被冷却介质进行冷却（凝）的换热设备
凝结水精处理（冷凝液处理）	指	对凝结水（冷凝液）进行深度处理以回收利用
废污水达标排放处理	指	对废污水进行物理、化学、生化等处理以满足排放水质标准
废污水（中水）回用处理	指	对废污水（中水）进行物理、化学、生化等处理以达到回用水质要求
BT	指	Build 和 Transfer 的缩写形式，意即“建设—移交”，是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非经营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的缩写形式，意即“建设—经营—转让”，是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
EMC	指	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ing 的缩写形式，该机制由节能服务公司出资改造或升级设备，以节省的能源费用来回收节能项目投资的全部成本和实现利润。
A 股	指	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之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证监会或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本预案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Luoyang Longhua Heat Transfer & Energy Conservation Co., Ltd.

注册地址：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

法定代表人：李占明

股票简称：隆华节能

股票代码：300263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网址：www.longhuajieneng.com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进入二十一世纪，全球环保产业开始步入快速发展阶段，逐渐成为支撑产业经济效益增长的重要力量，并正在成为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目标。节能环保产业在中国未来发展战略层面举足轻重，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为此，中国制定了一系列关于节能环保的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

公司以“为了人类有限资源的充分利用，紧紧围绕节能环保技术的应用研究，为工业领域提供高效、节能、节水和清洁环保的产品及整套解决方案”作为自己的企业宗旨。2013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中电加美。中电加美是国内较早从事水处理技术研发、系统规划设计、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的企业之一，是国家电力规划设计总院和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推荐的全国火电系列机组水处理系统设备主要厂家之一。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项目实践，中电加美已全面掌握了凝结水精处理、废污水处理、给水处理等工业环保水处理的多种工艺和技术，具备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研发、设计适应不同工况的工业水处理系统集成产品的能力，为电力、煤化工、石油化工、冶金、轻工等行业提供水处理系统解决方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本募投项目是盐城市滨海县重要民生工程，募投项目建成后能显著改善滨海县生态和投资环境。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行业政策，对于公司延伸和完善环保产业链，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具有重大意义。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分别为李占明、杨媛、孙建科。其中李占明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杨媛为公司第五大股东，且担任公司董事；孙建科为公司总经理。

四、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百分之九十，即12.26元/股。若公司自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息/现金分红： $P_1=P_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D)/(1+N)$

（三）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合计5,800万股，分别由李占明认购4,600万股、杨媛认购700万股、孙建科认购5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进行相应调整。

（四）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所有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均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10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	126,000.00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上述项目投资总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募投项目已投入 342 万元。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李占明、杨媛、孙建科。其中李占明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杨媛为公司第五大股东，且担任公司董事；孙建科为公司总经理。上述发行对象均为公司关联方，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强、李明卫合计持有公司 52.22%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述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5.78%

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尚需下列审批程序：

- （一）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 （二）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公司将依法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并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履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程序。

第二节发行对象

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李占明、孙建科、杨媛。

（一）李占明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占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1032219620920****
住所：	河南省孟津县城关镇黄河路电业局家属院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五年的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职务	近五年任职起始日期
隆华节能及隆华节能前身--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1-现在

3、主要控股参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李占明除持有隆华节能 13.05%股份外，未参股或控股其他公司。

（二）杨媛

1、基本情况

姓名：	杨媛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1010519690715****
住所：	北京市崇文区法华寺南里小区 22 楼 2 门 103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	---

2、最近五年的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职务	近五年任职起始日期
中电加美	副总经理	2009.1-2010.10
	董事长	2010.11-现在
北京易贝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09.1-2010.5
深圳市中电加美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1-现在
北京中电加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2--现在
隆华节能	董事	2013.11-现在

3、主要控股参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杨媛除持有隆华节能 4.67% 股权外，未参股或控股其他公司。

（三）孙建科

1、基本情况

姓名：	孙建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1030519620722****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72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五年的职业和职务

任职单位	职务	近五年任职起始日期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725 研究所	所长/研究员	2009.1-2011.10
乐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1-2014.7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总工程师兼装备产业部主任	2010.10—2014.7

3、主要控股参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孙建科未持参股或控股其他公司。

二、发行对象近五年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发行对象之间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二）关联交易

发行对象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之外，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与关联方产生其他关联交易。

四、本预案披露前 24 个月内，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前 24 个月内，公司与李占明、孙建科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本公司于 2013 年通过发行股票及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杨媛持有的中电加美 32.54% 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与杨媛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第三节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概要

2014年9月1日，公司与李占明、杨媛、孙建科在河南省洛阳市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上述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认购主体和签订时间

发行人（甲方）：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人（乙方）：李占明、杨媛、孙建科

签订日期：2014年9月1日

二、认购数量、认购价格、认购方式、认购时间和支付方式

（一）认购数量

乙方同意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甲方同意乙方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特定对象，向乙方发行股票。本次三名认购人李占明、杨媛、孙建科认购的股票数量分别为4,600万股、700万股、500万股。

若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按照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认购价格

乙方认购甲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甲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12.26元/股。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将按以下办法作相应调整：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派息/现金分红为D，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则：

派息/现金分红： $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三）认购方式

乙方以现金认购甲方向其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四）认购时间和支付方式

在本合同生效条件均被满足后，按照甲方向乙方发出的认股款缴纳通知，乙方应当在 5 个工作日之内，按照认股款缴纳通知的要求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划入保荐机构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

三、限售期

乙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成立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后生效：

甲方董事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并同意签署本合同；

甲方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并同意签署本合同；

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五、违约责任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规定，对违反本合同规定构成违约的，违约方应对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拟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108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将用于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1	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	126,000.00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上述项目投资总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募投项目已投入 342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滨海县区域供水和县城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投资建设—移交（BT）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总体概况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建设范围包括八滩水厂（供水规模土建 9.5 万吨/日，设备 5 万吨/日），蔡桥水厂（供水规模土建 5 万吨/日，设备 2.5 万吨/日），东坎水厂（供水规模达到 9.5 万吨/日）以及污水处理厂迁建（污水处理规模 4.5 万吨/日），最终以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设计为准。

根据《滨海县区域供水规划》、《滨海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2013-2017年实施规划》的总体布局，规划以东坎水厂、八滩水厂及蔡桥水厂实施区域供水，采用区域供水水源，以区域工程输水管道为依托，铺设三级管网，将安全卫生的地面水送至各家各户。该项目是滨海县重要的民生工程。

2、项目建设内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由渠南片区供水项目、县城片区供水项目、沿海片区供水项目以及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四个子项目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1) 渠南片区供水项目

①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工程量
净水厂	1 座
水源厂	1 座
计划 2014 年通水的一级管网	2.4km
计划 2014 年通水的二级管网	21.9km
浑水管网	5.7km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一级管网	46.0km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二级管网	94.0km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增压泵站	2 座

②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在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渠南片区。

盐城市国土资源局已经出具本项目用地的《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盐国土资预[2013]5 号”)。

③审批情况

审批部门	批复文件
盐城市发改委	盐发改审[2013]13 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盐发改审[2013]114 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盐发改审[2013]134 号《初步设计的批复》
滨海县环境保护局	滨环管[2013]073 号《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

(2) 县城片区供水项目

①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工程量
主水源厂	1 座
净水厂	1 座
计划 2014 年通水的一级管网	41.6km
计划 2014 年通水的二级管网	162.3km
计划 2014 年通水的增压泵站	2 座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一级管网	5.3km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增压泵站	2 座
浑水管网	5km
备用水源厂	1 座

②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在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县城片区。

盐城市国土资源局已经出具本项目用地的《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盐国土资预[2013]5 号”）。

③审批情况

审批部门	批复文件
盐城市发改委	盐发改审[2013]57 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盐发改审[2013]115 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盐发改审[2013]135 号《初步设计的批复》
滨海县环境保护局	滨环管[2013]075 号《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

(3) 滨海县区域供水沿海片区工程

①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工程量
水源厂	1 座
净水厂	1 座
计划 2014 年通水的一级管网	45.96km
计划 2014 年通水的二级管网	17.7km
浑水管网	1.54km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一级管网	34.14km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增压泵站	1 座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二级管网	112.2km
计划 2015 年通水的增压泵站	2 座

②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在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沿海片区。

盐城市国土资源局已经出具本项目用地的《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盐国土资预[2013]5 号”）。

③审批情况

审批部门	批复文件
盐城市发改委	盐发改审[2013]56 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盐发改审[2013]116 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盐发改审[2013]133号《初步设计的批复》
滨海县环境保护局	滨环管[2013]074号《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

(4) 滨海县污水处理厂迁建工程项目

①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	工程量
污水厂	1座

②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滨海县调度河以北，张家河以西，妇女河以东。滨海县国土资源局已经出具本项目用地的《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滨国土资预[2013]13号”）。

③审批情况

审批部门	批复文件
滨海县发改委	滨发改审[2013]14号《项目建议书批复》
	滨发改审[2013]84号《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滨发改审[2013]93号《初步设计的批复》
滨海县环境保护局	滨环管[2013]069号《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

(二)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公司通过并购中电加美，获得了承接水处理工程项目资质和相关资源

中电加美自2003年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环保水处理业务。经过多年的业绩和品牌积累，已确立了在电力行业空冷机组凝结水精处理领域的领先地位，形成了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较好的品牌形象，其生产的废污水处理等水处理集成系统产品均得到了客户和市场的认可。中电加美拥有业内知名的专业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拥有全面的工业水处理技术和丰富的方案设计经验。公司整合了中电加美相关资源，具备了承接该募投项目的基础。

2、公司具备承接大型政府BT项目的能力

政府BT项目作为资金密集型项目，对实施方融资能力的要求较高。公司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具备多种融资渠道。公司除能获得较高的银行授信外，还可以通过债券、股票等方式从资本市场获得直接融资。此次募投项目的成功承接，正是公司较强的融资能力和中电加美相关资源协同的成果。

3、本次募投项目具备滨海县政府的回购承诺和相关担保，安全性较高

本次募投项目回购款项已纳入滨海县财政预算范围，并由滨海县财政局具体承

担项目回购款的支付。滨海水务以其既有水务资产和本募投项目建成后的水务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滨海县港城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土地收储部门以其特定商业用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回购款来源担保。通过上述安排，该 BT 项目未来回购具备政府信用兜底，安全性较高。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分析

1、实现公司业务战略升级的需要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冷却（凝）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冷却（凝）设备。2013 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中电加美，成功涉入环保水处理领域。本次募投项目对于公司延伸和完善环保产业链，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具有重大意义。

2、节能环保有国家层面的政策支持，同时也是公司战略发展目标

进入二十一世纪，全球环保产业开始步入快速发展阶段，逐渐成为支撑产业经济效益增长的重要力量，并正在成为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目标。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节能环保产业，在中国未来发展战略层面举足轻重，为此中国制定了一系列的关于节能环保的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隆华节能也将“为了人类有限资源的充分利用，紧紧围绕节能环保技术的应用研究，为工业领域提供高效、节能、节水和清洁环保的产品及整套解决方案”作为自己的企业宗旨。

3、本次募投建设项目是盐城市滨海县重要民生工程，建成后能显著改善滨海县生态和投资环境，提升公司在水处理环保领域的品牌影响力

滨海县区域供水工程项目的建设能改变滨海县各镇、村供水各自为政和直接抽取滨海区域地下水作为生活饮用水的现状，确保供水水质、水量和水压。同时可以避免镇、村深井水厂出现事故时导致服务范围内全面停水的现象发生，全面提高供水安全性。实施区域供水项目后，水源相对较为集中，可通过相应政策、措施对水源进行保护，更有效地保护水源。

基础设施的建设配套情况对工业基地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完善的基础配套设施能够有效引导产业布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公司能起到“树品牌、创声誉”的作用，与当地政府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四）项目经营模式及回购方式

该项目采用 BT 模式建设，项目本着“打包签约、分期实施、分别回购”的原则进行推进，即根据各子项目前期工作完成情况且在具备开工条件的前提下分别开始建设，达到合同约定的回购条件后对各子项目分别回购，回购价=投资结算价+回购期投资回报，年投资回报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加上固定的年利率 2%。回购周期均为 4 年（不含开始回购第一笔偿付款当年），回购总次数为 5 次，每次回购 20%。

（五）项目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公司成立项目公司滨海居善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具体实施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通过公司向居善水务增资方式投入。

（六）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机遇，实现快速发展。募投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节能环保领域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本项目收益主要包括建设工程收益及投资收益，主要经济效益预测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值
1	利润总额（万元）	20,139.60
2	净利润（万元）	16,260.89
3	投资收益率（%）	12.91

注：上表中利润测算为总金额，投资收益率未考虑资金时间价值。

（七）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把握市场机遇，实现快速发展。募投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节能环保领域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运用是必要的且可行的，能够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并有利于公司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进一步提升，保障公司储备项目的顺利运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项目承接能力，扩大业务发展规模；并且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完工，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业务拓展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在节能环保领域的全国战略布局。

李占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杨媛（第五大股东、董事）及孙建科（公司总经理）全额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并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认购股票三十六个月，体现了上述人员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良好预期及对公司发展的大力支持，既有利于增强公司控制结构的稳定性，也有利于强化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责任意识，保持公司控制权和战略决策的稳定性和延续性，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是否存在整合计划，公司章程等是否进行调整；预计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是否存在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和资产不存在整合计划。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行业地位。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等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结果，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三）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结构将根据发行情况相应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为 5,800 万股，其中公司董事长李占明认购 4,600 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李占明、李占强、李明卫、李明强持有公司股份 24,600 万股，股份比例为 55.78%，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的影响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聘任公司总经理、变更财务总监及一名副总经理议案。公司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公司近期亦无其他相关调整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因此发生重大变化。

（五）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以及经营管理紧密相关的项目，项目实施后，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体业务

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与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本结构将得到优化，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财务状况将得到较大改善；公司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如下：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优化财务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项目实施后的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实现，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将会得到提升。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由于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随着工程竣工验收，项目回款增加，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会逐渐增加。

三、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发生重大变化，亦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及新增关联交易。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存在因本次发行而产生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会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上市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34.09%（未经审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将相应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资本结构将得到优化，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本次发行能促使公司在按计划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保持相对安全的资本结构、合理的财务成本和较强的偿债能力，进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另外，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量大，且需要公司增加配套的债务融资，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时，除预案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政策风险

冷却设备、工业水处理设备作为各工业领域的重要基础设备，市场需求同下游行业的投资、建设情况密切相关。而在我国的经济的发展过程中，政府通常会采取相应的宏观经济政策对经济发展的节奏进行调控，公司下游行业大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相关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如果下游行业不景气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将给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二）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自上市以来，公司的资产规模、产销规模、人员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的快速发展对经营决策和管理活动的开展、人力资源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要求越来越高，公司若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储备经营和管理人才，公司将面临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挑战，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三）客户工程项目延期的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新建或改造工程项目投资金额大、周期长，不仅投资决策非常慎重，而且在项目建设进程中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工程延期。如果客户工程项目集中出现延期现象，可能影响公司后续产品的正常生产。因此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将会使公司生产经营受到影响，本公司可能会面临客户工程项目延期风险。

（四）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公司业务正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合同执行期及结算周期较长，应收账款数额增加有可能存在坏账的风险。

（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同时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需要一段时间后才能产生收益，短期内可能会出现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六）股市波动风险

公司的股票价格不仅会受到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而且会受到国家经济政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资本市场走势、股票供求关系、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选择投资公司股票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做出审慎判断。

（七）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相关的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第六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相关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相关政策如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一）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在确定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口径为基础，在计算分红比例时应当以合并报表口径为基础。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应当相应扣减该股东所应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二）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采取固定比例政策进行现金分红，即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

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如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弥补后的金额为基数计算当年现金分红。在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尽量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

（三）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 1、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 2、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 3、发放的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本章程的规定；
- 4、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一）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年	30,530,384.00	113,407,543.84	26.92%
2012年	16,332,000.00	57,181,961.82	28.56%
2011年	24,000,000.00	79,002,193.01	30.38%

（二）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

为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扣除分红后的其余未分配利润作为公司业务发
展资金的一部分，用于企业的生产经营。

第七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一、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除本次发行外，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二、发行人董事会关于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由于非公开发行会增加公司股本总额，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业绩需要时间逐步释放，在不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盈利增长的情况下，即期存在股东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如下措施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

（一）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进一步提升，有助于保障公司储备项目顺利运行，且有能力增加项目储备数量。届时，公司将大力拓展业务规模，开拓新客户，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通过业务规模的扩大促进公司经营业绩上升，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预计产生净利润约1.63亿元，投资收益率约12.91%，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符合上市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建设完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三）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公司拟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若该议案审议通过，则公司将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修改完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程序等。

此外，公司还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14年度至2016年度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明确现金分红条件、比例、差异化现金分红的政策和未来三年股东具体回报规划，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长期发展理念。

（四）加快技术创新步伐，强化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公司将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的产业政策为导向，紧紧围绕市场开展工作，瞄准市场前沿，以新产品推动市场推广和销售，拓展公司未来发展空间。通过新产品研发，培养技术精英，引进高端技术人才，通过内部培养以及外部引进相结合，不断加快技术创新步伐，为企业发展提供强劲动力。此外，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公司管理，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洛阳隆华传热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